

John Davison Rockefeller 洛克斐勒

(7/8/1839-5/23/1937)

洛克斐勒是美國家喻戶曉的企業家、慈善家。他十七歲開始從卑微的記帳員開始工作，三個月的工資僅僅五十美金，那時他就將十分之一奉獻給神。他立定志向要成為巨富，並決定在他退休時將十分之一的財富捐給慈善機構。一八七〇年他創立通用石油公司，很快成為百萬美金的富翁。一九一九年達到財富的高峰，成為當時美國第一位億萬富翁，世界的首富，目前總資產高達三千三百億美金，居世界第一。

然而，財富並不是一切，洛克斐勒身體受到疾病的纏擾，非常痛苦。雖然他買得起山珍海味，但是他能吃的食物很少。他經常只吃餅乾、喝牛奶。許多員工不喜歡他靠剝削他們的勞力致富。為了給自己一點安全感，他雇用保鏢保護他，他常常失眠。他的生活正像傳道書所羅門王所經歷的，「凡我眼所求的，我沒有留下不給他的，我心所樂的，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傳 2:10) 但是他不快樂，沒有盼望，生命貧乏，失去了色彩。

就在這乾旱疲乏無水之地，前面一遍黑暗，沒有亮光，生命貧乏的時候。聖靈感動他，讓他忽然看見了生命真正的意義。他生命中最後的四十年從事業的巔峰退下來，開始為改善別人的生活而努力。他過敬虔生活，不抽煙，不喝酒。他為神教會用各樣方式傳揚基督而大力奉獻，他創立了洛克斐勒基金會，幫助貧寒人上進，出資研究發展照顧人身體疾病的需要，以及科技的發展。盤尼西林正是他以財富支持醫藥研究所產生的新藥。一九〇〇年他捐出八千萬美金將一間小小的浸信會聖經學院改創為世界有名的芝加哥大學，此外他創立洛克斐勒大學，支持美北浸信會的許多教育機構。

他的人生經過了聖靈的更新與變化，他從一個死在罪惡過犯中、思想完全屬地、完全為自己而活的人，變成一個愛人、關心社會、改變窮苦孩童一生命運的人。他向自我死去，為別人得益處而活。

神復活的大能在他這必死的身體上發動，喜樂是醫治他疾病的良藥。(箴 17:22) 神賜給他長壽，他活到九十七歲。不但是如此，他為神作了極美好的見證，息下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隨著他。(啓 14:13)

